

诏安县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诏安县工业园区水厂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诏安县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诏安县工业园区水厂（项目名称）已由诏安县水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诏水利【2021】16号关于《诏安县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诏安县工业园区水厂初步设计》的批复（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诏安水务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县级财政统筹及银行贷款（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上级补助 20 %，地方政府自筹80%，招标人为诏安水务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城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诏安县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诏安县工业园区水厂（标段名称）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诏安县工业园区；

2.2 工程规模：供水规模6万吨/日，主要建设沉清池、V型滤池、泵房、加药间、排混水处理设施、反冲洗泵房，配套项目：配套多功能综合楼（含水质化验室）、加药加氯间、仓库机修间、变配电间、传达室和厂区道路、围墙、绿化、照明等附属工程；总投资 8706.49 万元。

2.3 产业类型：第二产业（第一产业或第二产业或第三产业）；

2.4 招标范围和内容：诏安县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诏安县工业园区水厂。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及答疑、澄清、修改和补充通知为准；

2.5 最高控制价 72684152元（含暂列金1500000元）；

2.6 标段划分（如有）：1个标段；

2.7 质量要求：达到《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其他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2.8 工期要求：总工期600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二级资质，《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和近10年内承担过供水工程施工且水厂制水能力3万吨/日及以上的工程业绩（指近10年内承担过类似的工程业绩）。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经理应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一级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证）和高级及以上职称，/业绩（指近10年内承担过类似的工程业绩）。并在其他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4 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800000元。

3.5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6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11月1日 08:30至2022 年11月22日 17:3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址：gcjyzz.zhangzhou.gov.c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2年11月23日 09: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址：gcjyzz.zhangzhou.gov.c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gcjyzz.zhangzhou.gov.cn>）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诏安水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城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诏安县	地 址：	诏安县南诏镇中大街77号
邮 编：	363500	邮 编：	363000
联 系 人：	许先生	联 系 人：	吴
电 话：	0596-3348448	电 话：	18906964005
传 真：	/	传 真：	/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
网 址：	/	网 址：	/
交易平台：	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联系方式：	0596-2032597
监督单位：	诏安县水利局	联系方式：	0596-3322314
			2022年10月31日

